

6. 宣传及推广

为广作招徕，香港贸易发展局会为展览会统筹一项全港性的宣传活动，吸引公众注意，并藉此预先为参展商进行推广。这项活动的宣传媒介包罗万有，其中包括：

- 登载于本港各大报刊的广告；
- 新闻稿；
- 记者招待会；
- 报刊特辑；
- 电台专访；
- 电台广告；
- 海报；
- 灯柱宣传旗；
- 户外广告等等。

6.1 免费宣传机会

为协助各参展商增强宣传效益，大会鼓励参展商于展会开幕当日准备约 30 份新闻稿连相片并送往展会的「新闻及网上广播中心」，让海外及本地媒体索取。此服务乃免费提供予参展商。

贵公司之数据能否被采用或刊登由该媒体决定。所交资料，概不发还。

如有疑问，可联络丘诺琳小姐 电话：(852) 2240 4064, 传真：(852) 3521 3054 或电邮：yolanda.nl.yau@hktdc.org 查询。

6.2 记者招待会

主办机构将于 **2024 年 8 月 8 日** 举行记者招待会。欢迎参展商藉此机会，向传媒介绍崭新或有趣的产品。这项推广活动不但可视为美食博览的预展，更可为参展商提供宣传机会。如有意参加，可向主办机构查询。

6.3 新闻及网上广播中心

主办机构将在展会上设立新闻及网上广播中心，负责将有关展览的资料发送予记者、新闻机构、杂志、电视台和电台。欢迎参展商提供新闻稿以及任何有关其产品或活动的消息，以便传媒索取。

6.4 展览索引及以优惠卷形式宣传

主办机构将印制《展览索引》彩色场刊，内载参展商数据及会场平面图，另附优惠卷小册子且于展会期间派发予参观人士。如参展商未有于 **2024年6月25日** 前以书面向主办机构申请改动，本局将根据申请表格上提供之公司名称为参展商印制《展览索引》。

参展商可申请于小册子刊登优惠卷，详情请参阅于「**额外设施及服务申请表**」内之**表格十一**。

6.5 现场举行娱乐节目

为吸引参观人士，加深他们对参展产品的认识，主办机构将于会场后方的中央位置加设表演舞台，以便每日安排节目助兴。经贸易发展局甄选后，有意借用表演舞台宣传的参展公司，可租用一个节目时段，每间公司以 **30 分钟为限**。节目可采用游戏或比赛形式来宣传参展牌子，亦可举行烹饪示范，或安排电影及电视明星亮相，或举行儿童游艺节目等等。但节目主题必须与充满趣味，集展览、嘉年华会及购物盛会于一身的美食博览互相配合。

借用表演舞台的费用，包括由主办机构提供基本设备，包括麦克风、桌椅、音响及灯光器材等等。然而，参展商如需在节目中播放音乐，则须自行向 **香港作曲家及作词家协会和录音制品播放版权(东南亚)有限公司** 申请许可证。所有申请费及任何其他费用，一概由参展商支付。

由于节目时段有限，谨请有意借用表演舞台的参展商于 **2023年7月3日前**，将「**额外设施及服务申请表**」内之**表格十三**填妥，并交回香港贸易发展局，以作登记。贸易发展局可全权挑选合适的节目，并有权决定编配予各参展公司的表演日期和时间。